

第2章 期货市场的构成

第1节 期货交易所

一、性质与职能[了解]:

1、定义：为期货交易提供场所、设施、相关服务和交易规则的机构。它自身并不参与期货交易。

基本宗旨：营造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透明的市场环境与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期货交易所主要有以下职能：

- 1)、提供交易场所、设施和服务
- 2)、设计合约、安排合约上市
- 3)、制定并实施期货市场制度与交易规则
- 4)、组织和监督期货交易，监控市场风险
- 5)、发布市场信息

二、组织结构 [了解]:

(一)会员制(非盈利)

定义：会员制期货交易所是由全体会员共同出资组建，缴纳一定的会员资格费作为注册资本，以其全部财产承担有限责任的非营利性法人。

1、会员资格

只有取得会员资格才能进入期货交易所场内交易。会员资格获得的方式：①以交易所创办发起人的身份加入；②接受发起人的资格转让加入；③接受期货交易所其他会员的资格转让加入；④依据期货交易所的规则加入。

2、会员构成

自然人会员与法人会员、全权会员与专业会员、结算会员与非结算会员。

3、会员基本权利与义务 P37 了解

4、组织架构

会员大会(最高权力机构)、理事会(常设机构对会员大会负责、执行决议)、专业委员会、业务管理部门。

5、理事会下若干专业委员会：会员资格审查委员会、交易规则委员会、交易行为管理委员会、合约规范委员会、新品种委员会、业务委员会、仲裁委员会

6、总经理是负责期货交易所日常经营管理的高管人员

(二)公司制(盈利)

公司制期货交易所通常是由若干股东共同出资组建、股份可以按照有关规定转让、以营利为目的的企业法人。公司制期货交易所的盈利来自通过交易所进行期货交易而收取的各种费用。

1、会员资格。

与会员制相似。

2、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常设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执行决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合法性监督;大陆法系设立监事会,不设独立董事;欧美法系设立独立董事,不设监事会)、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

(三)会员制和公司制期货交易所的区别

主要表现为:

1、目的不同(会员制不盈利、公司制盈利)

2、承担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不同(会员制民法、公司制公司法)

3、决策机构不同()

(1)最高权力机构:会员制是会员大会、公司制是股东大会

(2)最高权力机构常设机构:会员制是理事会、公司制是董事会

三、我国境内期货交易所[了解]:

(一)组织形式: 会员制、公司制

期货交易所不以营利为目的, 按章程自律管理, 以其全部财产承担民事责任

(二)会员管理(权利、义务 P39)

(三)境内期货交易所概况

1、上海期货交易所 1998 年 8 月成立, 1999. 12 运营

交易品种: 黄金、白银、铜、铝、锌、铅、螺纹钢、线材、天然橡胶、燃油期货

2、郑州商品交易所 1990. 年 10 月 12 日成立, 1993 年 5 月 28 日推出标准化合约

交易品种: 棉花、白糖、PTA、菜籽油、小麦、早籼稻、甲醇、玻璃等

3、大连商品交易所 1993 年 2 月 28 日成立

交易品种: 玉米、黄大豆、豆粕、豆油、棕榈油、LLDPE、PVC、焦炭期货等

4、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006 年 9 月 8 日成立(公司制交易所, 以上 3 家均为会员制)

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沪深证券交易所组成

交易品种: 沪深 300 股指期货

第 2 节 期货结算机构

一、期货结算机构的性质、职能[了解]:

期货结算机构是负责交易所期货交易的统一结算、保证金管理和结算风险控制的机构。

1、担保交易履约

双方缴纳保证金, 交易双方并不发生直接关系, 只和结算机构发生关系, 结算机构成为所有合约卖方的买方

和所有合约买方的卖方。如有违约，结算机构将先代替其承担履约责任。

2、结算交易盈亏

每一交易日结束后，期货结算机构对会员的盈亏进行计算。

3、控制市场风险

当市场价格不利变动导致亏损使会员保证金不能达到规定水平时，结算机构会向会员发出追加保证金的通知。会员收到通知后必须在下一交易日规定时间内将保证金交齐，否则结算机构有权对其持仓进行强行平仓。

二、期货结算机构的组织形式[了解]:

1、结算机构是交易所内部机构

2、结算机构是独立结算公司

我国目前采用第一种形式

三、期货市场的结算制度[了解]:

1、国际上，结算机构通常采用分级结算制度

2、三个层次：结算机构对结算会员结算；结算会员与非结算会员或者结算会员与非结算会员代理客户之间结算；非结算会员对非结算会员代理客户结算

3、“金字塔”形分级结算制度可起到逐级化解期货交易风险的作用。

四、我国境内期货结算概况[了解]:

(一)我国境内期货结算机构

我国境内期货结算机构均是交易所的内部机构。

(二) 我国境内期货结算制度

1、全员结算制度：

上海、大连、郑州实行全员结算制度，全员结算制度的期货交易所对会员结算，会员对其受托的客户结算，交易所的会员既是交易会员也是结算会员。

2、会员分级结算制度：中金所采取会员分级结算制度，由交易会员与结算会员组成。

3、结算会员分交易结算会员、全面结算会员、特别结算会员

交易结算会员：受委托客户

全面结算会员：交易会员、受委托客户

特别结算会员：交易会员

4、结算担保金制度：结算会员通过缴纳结算担保金实行风险共担。结算担保金是指由结算会员依交易所规定缴存的，用于应对结算会员违约风险的共同担保资金。结算担保金由结算会员以自有资金向期货交易所缴纳，属于结算会员所有，用于应对结算会员违约风险。结算担保金包括基础结算担保金和变动结算担保金。

基础结算担保金：结算会员参与交易所结算交割业务必须缴纳的最低结算担保金数额

变动结算担保金：结算会员结算担保金中超过基础结算担保金部分，随结算会员业务量变化而调整

结算担保金应当以现金形式缴纳。

第3节 期货中介机构

一、其他期货中介与服务机构[了解]：

一、券商(IB)

(一) 定义

(二) 提供的服务：

1、协助办理开户手续

2、提供期货行情信息和交易设施

3、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服务

(三) 要求

在我国，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证券公司就是介绍经纪商。证券公司只能接受其全资拥有或者控股的，或者被同一机构控制的期货公司的委托从事介绍业务，不能接受其他期货公司的委托从事介绍业务。证券公司申请介绍业务资格应当符合一系列的条件和风险控制指标，比如“净资本不低于12亿元”等条件。

(四) 2012.10 取消 IB 行政审批

二、居间人

期货居间人是指独立于期货公司和客户之外，接受期货公司委托进行居间介绍，独立承担基于居间法律关系所产生的民事责任的自然人或组织。其主要职责是介绍客户。

期货公司的在职人员不得成为本公司和其他期货公司的居间人。

居间人与期货公司没有隶属关系，期货公司在职人员不能成为期货公司的居间人。

三、期货信息资讯机构

期货信息资讯机构主要提供期货行情软件、交易系统及相关信息资讯服务。

四、期货保证金存管银行

期货保证金存管银行(简称存管银行)属于期货服务机构，是由交易所指定，协助交易所办理期货交易结算业务的银行。交易所对存管银行的期货结算业务进行监督。存管银行享有的权利和应当履行的义务在全员结算制度和会员分级结算制度下略有差异。

权利、义务 P71 了解

五、交割仓库

1、 在我国，交割仓库，也称为指定交割仓库，是指由期货交易所指定的、为期货合约履行实物交割的交割地点。期货交易的交割，由期货交易所统一组织进行。期货交易所不得限制实物交割总量，并应当与交割仓库签订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2、交割仓库的日常业务：商品入库、商品保管、商品出库

3、交割仓库不得有下列行为：出具虚假仓单；违反期货交易所业务规则，限制交割商品的入库、出库；泄露与期货交易有关的商业秘密；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参与期货交易；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行为。

二、职能[了解]：

①根据客户指令代理买卖期货合约、办理结算和交割手续；

②对客户进行管理，控制客户交易风险；

③为客户提供期货市场信息，进行期货交易咨询，充当客户的交易顾问等。

三、组织架构[了解]：

（一）股东会（权力机构）

职责：10条 P49

（二）董事会（常设机构）

1、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

2、董事会或执行董事不能履职，监事会或不设监事会的监事支持；监事会和监事不召集，代表1/10表决权股东自行召集、主持

3、董事会每年至少2次

4、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

5、其他职责：P50，三点 了解

（三）监事会职责：P50

（四）总经理职责：P50

(五) 首席风险官（合规管理）

- 1、发现涉嫌占用、挪用客户保证金等违法、违规行为，向证监会派出机构和公司董事会报告
- 2、期货公司街拍首席风险官，应有正当理由，并向证监会派出机构报告。
- 3、首席风险官不能履职，证监会及派出机构有权责令更换

(六) 部门设置

人力资源部、财务部、技术部、稽核部、合规部、客服部（资料保存20年）、结算部、风险控制部、研发部、交易部、交割部、行政部门、机构管理部

四、我国期货公司经营管理[了解]：

(一) 期货公司业务管理

- 1、对期货公司业务实行许可证制度。

期货公司许可证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按照其商品期货、金融期货业务种类颁发。

除申请境内期货经纪业务外，还可以申请境外期货经纪业务、期货咨询业务等

- 2、类型：经纪业务；咨询业务（风险管理顾问、期货研究分析、期货交易咨询）；资产管理业务

- 3、期货公司对营业部实行“四统一”。

即期货公司应当对营业部实行统一结算、统一风险管理、统一资金调拨、统一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

(二) 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 1、一般要求：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公司员工。

- 2、特别要求：

(1) 突出风险防范功能

(2) 期货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保持“三独立”，经营独立、管理独立、服务独立

(3) 强化股东职权履行责任：明确对股东权行使的硬性要求；明确股东会会议制度（每年至少一次）；限制股东表决权行使；禁止控股股东权利滥用

(4) 保障股东知情权

(5) 完善董事会制度：设立董事会；每年至少两次会议；会议记录真实、准确、完整

(6) 独立董事制度：分级结算期货公司和独资期货公司设立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保持独立性；守法

(7) 建立董事、监事、高管资格准入制度

(三) 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制度

1、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控体系，符合资本充足的要求；保护客户资产；建立内部风险控制机制；保障信息系统安全；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2、期货公司分类管理：ABCDE 五类 11 级别

(四) 投资者教育与期货公司经营管理

1、《期货投资者教育工作指引》：明确任务，规范流程，具有指导性、操作性

2、期货业协会工作：指定专门职能部门负责；设立投资者教育基金；建立远程教育学院；经费；定为期货公司综合信用评价体系指标

3、投资者教育工作：8 条 P67

五、我国期货公司营业部经营管理[了解]：

(一) 场所和岗位设置

除总经理外，工作人员不少于5人，前、中、后台分离

(二) 内控管理

- 1、制度由公司统一制定，四个统一
- 2、制度必须严格执行

(三) 内部制度合规检查

- 1、每年至少一次现场检查
- 2、内容：7条 P68

参与期货从业考试的考生可按照复习计划有效进行，另外高顿网校官网考试辅导高清课程已经开通，还可索取证券考试通关宝典，针对性地讲解、训练、答疑、模考，对学习过程进行全程跟踪、分析、指导，可以帮助考生全面提升备考效果。更多详情可登录高顿网校官网进行咨询。

更多期货从业资格考试资讯，请关注高顿网校官方微信号：[gaoduneclass](#)